

证券代码：002916

证券简称：深南电路

公告编号：2025-006

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（表决情况为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内容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。

2、按照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，应当提取利润的 10%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，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% 以上的，可以不再提取。公司法定公积金期初累计额为 256,438,767.50 元，已达公司注册资本的 50%，本年度不提取法定公积金及任意公积金。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的情况。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,877,565,481.01 元；母公司会计报表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774,622,729.86 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利润分配以母公司会计报表数据为依据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,310,011,641.58 元，扣除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461,589,781.50 元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,623,044,589.94 元，资本公

积余额为 6,221,550,499.69 元。截至目前，公司总股本为 512,877,535 股。

3、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董事会提议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利润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人民币 15.00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总计派发现金红利不超过 769,316,302.50 元，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占 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.97%。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，不送红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666,740,795 股（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），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“资本公积——股本溢价”的余额。

4、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：如本方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2024 年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 769,316,302.50 元；2024 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。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769,316,302.5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0.97%。

5、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如发生其他导致股本总额变动的情形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固定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现金分红方案指标

| 项目 | 2024 年度 | 2023 年度 | 2022 年度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| 769,316,302.50 | 461,589,781.50 | 512,877,535.00 |
| 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| 0.00 | 0.00 | 0.00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 | 1,877,565,481.01 | 1,398,114,737.36 | 1,639,730,777.66 |
|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 | 7,594,485,866.95 | | |
|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 | 3,623,044,589.94 | | |
|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| 是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 | 1,743,783,619.00 | | |

| |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红总额（元）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| 0.00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 | 1,638,470,332.01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| 1,743,783,619.00 |
| 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| 否 |

（二）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 2024 年度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 769,316,302.50 元，2022-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,743,783,619.00 元，占 2022-2024 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106.43%，因此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8.1（九）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三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、经营净现金流情况、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6.64 亿元、人民币 0.72 亿元，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.94%、0.29%，均低于 50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二日